

行政相对人名称	宝丰县兴峰水产海鲜超市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（或组织结构代码、工商注册号）	92410421MA9FM7AH9E
法定代表人	张金峰
行政处罚种类	罚款、没收违法所得
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	宝市监处字2021 第1-51号
违法事实	涉嫌经营标签不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规定的预包装食品
处罚依据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
陈述申辩或听证情况	无陈述申辩或听证
法制审核情况	审核通过
处罚内容	1、没收违法所得56元； 2、罚款5000元； 合计罚没款5056元。
处罚决定日期	2021/09/13
行政处罚机关	宝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备注	